

# 学生被老师“打变样” 家长却连称“该严管”

“浩浩眼眶肿得像金鱼，眼睛里全是血……”因为顶嘴，六年级学生浩浩(化名)被老师打得“变了样”，吓坏了周围的同学。然而对于老师的暴力行为，浩浩的父亲却表示：身体不出大问题就行，老师严厉点是应该的。



绘图 李玉明

非常网闻

在线浏览

## 小猴“耍流氓” 终身被“囚禁”



喜欢捣蛋是猴子的本性，重庆市江津区四面山景区就有一只猴子，因为常常掀女游客的裙子，被饲养员判了“终身囚禁”关进笼子里。近日，网友“我爱英式”在天涯重庆论坛发帖，对这只猴子的遭遇深表同情。

“那只猴子被关在笼子里，看起来有点可怜。”网友“我爱英式”称，周末和朋友到四面山潭湖卧龙沟景区游玩，里面几十只猴子都很活泼，唯独一只猴子被关在笼子里(如图)，“不知道它犯了什么错”。

随后，记者联系上景区管理处，据饲养员袁某介绍，被关在笼子里的猴子今年10岁，在它8岁的时候，争夺猴王失败，之后就经常抢夺游客的食物。“这只猴子还有个‘嗜好’——一遇到穿裙子的女游客，就去掀人家的裙子，有时还会把裙子扯下来。”袁某称，3个月内曾有37名女游客被其“骚扰”，这只猴子因此成为景区内名声最坏的“流氓猴”。为了制止猴子的流氓行为，它被关了1年时间，“可是它出来后又犯了老毛病，如今就被‘终身囚禁’了”。

网友“陆月的鱼”说，猴子被关在笼子里还真是可怜，但放出来又要“作恶”，真是让人头疼的问题；网友“刘呆呆”建议，该景区可以专门开辟出“男士游览区”，让“流氓猴”住进去，女游客不能进入，这样就不会被掀裙子了。

(13日转载自新浪 <http://news.sina.com.cn/s/2010-04-13/034820059556.shtml>)

## “别墅公安局” 现身镇江



日前，一篇名为《镇江惊现最豪华公安局堪比别墅》的帖子备受网友关注，帖子中江苏镇江市公安局办公楼的别墅模样(如图)令人咋舌。

记者从帖子中发现，镇江市公安局办公大楼由多栋低层灰色联体办公楼组成，每间办公室都有落地玻璃，公安局入口处还有一块刻着“镇江市公安局”字样的巨石，外表庄严肃穆。

对于网上热传的该办公楼“总投资达数亿元”的说法，记者尝试向该市公安局了解情况，但是拨打其电话，一下午都无人接听。此外，记者了解到，镇江市公安局位于市政路上的原办公楼因商业项目开发需要，已于去年11月份爆破拆除。(13日转载自网易 <http://news.163.com/10/0413/01/6444U1DE00011229.html>)

### 【调查】学生顶嘴，老师气急动粗

8日下午5时，记者来到位于重庆市渝北区的北大附中重庆实验学校。在小学部六年级六班教室外，记者见到了浩浩：孩子眼眶处的浮肿清晰可见，眼睛内因充血显出的鲜红色更是让人触目惊心。孩

子到底犯了什么错，能让老师气到如此地步？经再三追问，浩浩说出了事情经过。

4月8日上午，浩浩与同学发生了纠纷。中午，浩浩的生活老师杨一(化名)来找他“了解情况”，交

谈中，浩浩顶了句嘴，一气之下，杨便对浩浩拳打脚踢。“他踢了我两脚，然后我骂了他一句，他就卡着我脖子一直推，然后用巴掌扇，扇了十几下……”事后，隔壁班的两名生活老师将浩浩送到了医院。

### 网友热议

#### 老师素质太低了

江苏网友：用暴力能教好学生？那还学什么知识？讲什么礼仪？老师素质太低了！

黑龙江网友：老师这么做怎能让学生尊重自己？对一个没有还手之力的小孩子拳打脚踢，这样的人有资格做老师吗？

#### 父亲也不负责任

吉林网友：这个当爹的真让我感到无语！自己不管孩子也就罢了，还“纵容”老师打孩子，这太不负责任了吧！

浙江网友：工作忙，也不能把儿子看成累赘啊，父亲的责任在哪里？

#### 这也不能怪父亲

深圳网友：不能怪父亲，难道你让他去找老师麻烦？那孩子以后怎么办？

北京网友：严师出高徒，这个过程是痛苦的，熬过来就成才了！

本版文图整理 陈曦

### 【求证】学校已处理，打人者或面临解聘

其他同学告诉记者：“杨老师打人已经不是第一次了，好多人都被他打过！”带着疑问，记者找到了学校负责人。该校负责人刘主任证实，杨老师打人事件属实，小学部对此事已及时作出处理：“杨老师

平时表现很优秀，管学生很有一套，可能管得严了些，偶尔听说有体罚学生的行为，但这次是最严重的一次。”

刘主任表示，小学部已对杨老师进行了处罚，将其当月考评记为

不合格，并罚款300元，同时还在第一时间向学生及家长赔礼道歉。“如有3个月考评不合格，老师将面临解聘。对杨老师的处罚，我们也考虑过解聘，但还要征求浩浩和他父亲的意见。”刘主任告诉记者。

### 【意外】家长要求不处理打人老师

孩子在学校被老师打伤，最心疼的应该是孩子的父母了。家长该有多生气？记者拨通浩浩父亲的电话想问个究竟，没想到却得到一个让人吃惊的回答：“老师管教学生，

也是为了学生好，只要孩子身体不出大问题，就没有关系。”浩浩的父亲再三叮嘱记者，不要追究杨老师的责任：“孩子出生于单亲家庭，我常年在外地工作，只能把浩浩托付

给生活老师，杨老师就像是浩浩的干爹，管教严厉点儿也是应该的。”

(13日转载自新浪 <http://news.sina.com.cn/s/2010-04-13/141220064461.shtml>)

# 网贴曝出翻版“艾滋女” 网友呼吁理智对待

河北容城“艾滋女”闫德利事件刚刚尘埃落定，近日，网络上又惊现“合肥艾滋女”的热帖，称一女子因从事色情行业身患艾滋病，并公布出89名与其有往来者的手机号码，还附上该女子的照片，乍一看，俨然就是河北容城“艾滋女”事件的翻版。不过有了前车之鉴的网友更加理智了，大部分网友对网帖内容的真实性表示怀疑，并质疑发帖者的动机。

前日，网友“担心病毒”在合肥论坛上发了篇题为《她们在合肥出卖自己的身体得了艾滋病》的帖子，称照片中的女子名叫春兰，身份证上的真实名字为李景侠，2006年至今，李与许多人发生过性关系，现在得了艾滋病。发帖人在帖子中公布了去年11月到今年2月共89个与春兰有关系的的人的手机

号码，还附带了“当事人”照片，发帖者还呼吁涉事者看到后应尽快到医院检查。

记者看到该帖时，89个电话号码已经过技术处理，隐去了末几位数字。而在网帖的末尾处，合肥论坛的版主编辑加了备注提醒道：“如果楼主说的是真的，谢谢楼主的友善提醒；如果是假的，一切法律风险楼主自负。”并以河北容城“艾滋女”主犯杨某被判有期徒刑3年作为警告。

“艾滋女”又现网络，引起不少网友的围观。但或许有了闫德利事件的先例，网友们显然要理智多了。大部分网友质疑帖子的真实性，并且认为发帖者“居心叵测”，动机不良。

记者给被公布的89个电话中近20余人打了电话，除了无人接

听或关机以外，接电话的十几人均均对此事予以否认，而且接电话的多数是女性，均表示不认识网帖所称的女子。随后，记者与安徽省合肥市公安局取得联系，对

网络百态

### 相关链接 闫德利事件

2009年10月12日，互联网上惊现一名自称为闫德利的河北容城女子，该女子自称遭到继父强奸后进城务工，为求生计进入酒吧从事卖淫，2009年检查已经患有艾滋病，但仍然继续卖淫试图报复社会。10月13日，“艾滋女”在博客中公布大量闫德利的的生活照及279名“性接触

者”电话号码，在网上掀起轩然大波。10月16日，河北警方查证确有闫德利其人，但闫德利三次检验均显示未感染艾滋病，是被前男友杨某所陷害。10月24日，容城警方在北京宣武某小区抓获闫德利前男友杨某，“艾滋女事件”告破。2010年4月，杨某因诽谤罪被判处有期徒刑3年。